

大雪天和女友吵架 他一时没想开扎进冰冷的河水里

民警冒雪营救,不仅救命更暖心

本报记者 杨渐 通讯员 修琳琳

12月8日晚上7点,天上飘着大雪,文泽路地铁站附近的行人相对以往少了很多。D出口边上的小河旁,一名小伙子站在河堤上,出神地望着前方。

突然,小伙子纵身一跃跳入了冰冷的河水里……“快来人啊!有人跳河了!”一旁的路人看见水中挣扎的他,马上打电话报警求助。

白杨派出所接到报警后,值班的张警官立马带上救援工具,赶往现场。在河边,张警官看见小伙子正站在距离岸边不远的河水里,大声挣扎呼救。“水有一米多深,漫到小伙子的胸口位置。”由于河堤距离河岸有一米多高的距离,小伙子虽然站在岸边,但一时难以上岸。

“下大雪,天气太冷了,我们站在岸上都受不了,更别说他泡在水里了。”见此,张警官立即将救生圈绑上绳子,扔到了小伙子的身边,等救生圈套牢后,张警官在协警的帮助下,连拉带拽地将他救上了岸。

被救上岸的小伙子全身早已湿透,在冷风中不停地发抖。“他脸都是青的,嘴唇冻的发紫,神志也不清楚了,问什么都说不出来。”张警官将小伙子抱上警车,送往省中医院下沙院区救治。经医生抢救,小



医院里,张警官耐心劝说跳河小伙子。

伙子脱离了危险,并无大碍。

躺着病床上,裹着棉被,小伙子恢复过来不少,张警官问他为什么要做傻事。小伙子说,最近和女朋友因为感情上的事闹了点矛盾,当天下午两人又大吵了一架。“我心里不舒服,就一个人出去转了转,到了河边的时候,一时没想开就跳下去了。”小伙子虚弱地躺在病床上,但一提起和女友吵架的事就激动起来了。

“你年纪轻轻的,这点小挫折就过不去? 情侣间吵架很正常,关键要学会正确的处理,你这样做只会让身边的亲人和朋友伤心。”张警官陪在小伙子病床上边,耐心地劝说他要正确处理情感问题。在张警官的劝说下,小伙子渐渐平静下来了,也对自己冲动行为表示后悔,并承诺以后不再冲动行事了。

张警官等到小伙子朋友赶到医院才离开,离开前还叮嘱要通知其家长,好好开导小伙子。

微信群里可以随意指责,辱骂他人? 看完这个案子就清楚了—— 他们被判在微信群里赔礼道歉

如今,“微博、微信、论坛”等社交媒体,已成为人与人之间分享意见、见解、经验和观点的工具和平台。不过,在社交平台上一些人分享个人见解的方式却有失分寸,甚至还会用上一些损害他人名誉的言辞,这让网友们十分苦恼。

大伙都知道,在公共场所辱骂他人,损害他人名誉是要承担法律责任。那么,在这些社交媒体上是否弄够随意发言,需不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呢?

最近,开发区人民法院就受理了两起名誉纠纷案件,两名被告就是在微信群里多次发布侵犯原告名誉的不当言论。

原告吴某是下沙某小区业主委员会主任,被告李某、程某均为该小区的业主。因为对业委会管理小区事物不满,李某和程某在没有事实根据的情况下,多次在小区业主群里发表吴某存在贪污行为的言论。

吴某得知后,认为自己的名誉权受到了侵犯,将李某、程某两人告到法院,要求他们在微信群里赔礼道歉,恢复其名誉并消除影响。

“他们工作没做好,我们指出来,让更多的业主知道,这并没有什么不对啊。”在法庭上,李某、程某辩称他们小区的业委会在小区管理中存在很多的问题和不足,自己作为业主在微信群里提出质疑,是在行使业主的知情权,并不存在对吴某的名誉造成侵犯。

“作为小区的业主,若对业委会的工作有质疑,应通过正当渠道,采用适当的方式进行反映或投诉。”法官说,吴某虽然是业委会主任,但业委会工作并非个人行为,李某、程某两人出于自己的怀疑,在毫无事实根据的情况下,利用微信群发布未经证实内容,将矛头直指吴某个人,显然不当。“他们在微信群中发布的内容,让众多业主对吴某的品行产生了怀疑,已经影响到其名

誉和声望,并对他的工作和生活造成了不利影响。”法官表示,公民享有名誉权,禁止他人用侮辱、诽谤等方式损害名誉。社会公众享有言论自由,但应当以不侵犯他人合法权益为法律边界,利用互联网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,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,应承担民事责任。

最终,法院判决李某、程某立即停止侵害吴某的名誉权,并在微信群中向吴某赔礼道歉、恢复名誉,消除影响。判决后,李某不服,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,中院经审理,驳回李某的上诉,维持原判。

这起案件也给市民提了个醒:在网络发达的今天,人们在享受互联网社交带来的便利的同时,亦要依法行使自身的权利。网络空间并非法外之地,仍然应当遵守法律和道德的底线。

本报记者 杨渐
通讯员 今法

下沙街道督查社区平安创建工作

“你好,请问您知道‘平安三率’吗?您知道平安创建的内容吗?……”近日,由下沙街道综治科、综合信息指挥室组成的3个平安创建督导组,对18个社区开展平安创建工作进行检查和督导。

“平安三率是指群众安全感满意率、平安建设知晓率、执法工作满意率。”督导组工作人员

表示,提升“平安三率”是推进平安创建工作的重要一环。今年以来,由下沙街道综治科牵头,联合经发、城建城管、社会事务、安监、司法等科室组成平安宣传小队,走广场、进社区,通过“问一问”的宣传形式向居民普及“平安三率”,有效巩固了街道平安创建工作基础,加深社区工作人员

和居民对平安创建工作的认识,营造出“平安创建人人有责,平安成果人人共享”的社会氛围。

接下来,督导组将针对本轮督查结果进行汇总、梳理,及时通报,还将对抽查过的场所进行不定期“回头看”。

本报记者 汤晓燕 通讯员 高栋 陈燕林